

证券代码：836636

证券简称：金谷高科

主办券商：恒泰长财证券

北京金谷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5 年 5 月 8 日
- 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会议 ☐ 电子通讯会议
公司会议室
- 会议表决方式：
☒ 现场投票 ☐ 电子通讯投票
☐ 网络投票 ☐ 其他方式投票
-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刘贤武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会议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中关于股东大会召开的有关规定，所作决议合法有效。本次会议的召开无需相关部门批准或履行其他必要程序。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会会议的股东共 6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18,208,330 股，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0.54%。

（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会会议情况

1.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列席 5 人；
2.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列席 3 人；
3.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
公司董事会秘书出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2024 年度，公司第四届董事会按照《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认真履行职责。现结合 2024 年度的主要工作情况，公司董事会制定了《公司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8,208,33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将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情况予以汇报。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8,208,33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结合公司的发展规划，将公司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情况予以汇报。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8,208,33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财务部门编制了公司 2024 年财务报告，财务报告已经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公司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4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8,208,33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2024 年度，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进行规范运营，维护股东的合法权益。现结合 2024 年度的主要经营情况，公司制定了《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8,208,33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六）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拟续聘北京中名国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8,208,33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七）审议通过《关于关联交易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1、实际控制人刘贤武、闫昕计划 2025 年为公司提供借款不超过 50,000,000.00 元，具体金额以实际交易的金额为准。

2、公司及其子公司北京金谷电子商务有限公司向关联方北京恒盛顺达商贸有限公司采购经营所需豆粕、豆油、玉米等饲料原料拟交易金额为 50,000,000.00 元，具体金额以实际交易的金额为准。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47,6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事项，关联股东刘贤武、闫昕回避表决。

（八）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为支持公司发展，公司拟定 2024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8,208,33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九）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2024 年度，公司第四届监事会按照《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认真履行职责，对董事会、总经理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的工作进行监督检查。现结合 2024 年度的主要工作情况，监事会拟定了《公司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8,208,33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三、律师见证情况

（一）律师事务所名称：北京市君致律师事务所

（二）律师姓名：周新鹏、温乐

（三）结论性意见

本所律师认为，公司本次股东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本次股东会的人员资格、召集人资格以及本次股东会的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均符合《公司法》《信息披露规则》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股东会通过的决议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 （一）《北京金谷高科技股份有限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决议》
- （二）《北京市君致律师事务所关于北京金谷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北京金谷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5 月 12 日